石政发〔2021〕25号

关于对赣榆区石桥镇秦霞果树种植场建设黄桃存储项目使用设施农用地的备案通知

赣榆区石桥镇秦霞果树种植场:

 你报来关于建设新建黄桃存储项目的申请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经审查，你申请建设的新建黄桃存储项目符合仓储用地的相关用地条件，同意你使用石东村集体土地3.00亩新建黄桃存储项目。

 请你接到用地备案通知后，严格按照使用设施农用地的要求进行建设，不得擅自改变用途，备案期限为6年。

 石桥镇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10日